

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普卫健〔2024〕13号

关于陈超同志任职的通知

区属各卫生健康单位：

经2024年5月27日工作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陈超同志按期正式任上海市普陀区妇婴保健院副院长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4年6月4日